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姓名:	姓名: 李永昌	
专业人员信息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 老家河	
项目名称: 藤县濠江镇中心卫生院医院信息化管理软件	项目名称: 藤县濠江镇中心卫生院医院信息化管理软件	
项目信息 实施业务	实施业务	
供应商名称: 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现藤县濠江镇卫生院信息化管理系统由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维护, 该系统源代码唯一授权服务提供商是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不仅承担藤县濠江镇卫生院信息化管理系统信息维护工作, 还承担着本地化接口研发工作。现对该系统进行升级和扩展, 该升级原供应商的产品技术要求规格型号、配置等匹配等因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条规定,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一)只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即因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 或者该服务只能有特定要求等, 导致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故本项目符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李永昌	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朱柏华	
	职称: 副主任医师	
	工作单位: 古定库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藤县濠江镇中心卫生院医院信息化管理软件 实施业务	
	供应商名称: 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濠江镇中心卫生院于2016年3月31日安装使用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医院信息系统, 并且一直以来该系统均由该公司负责维护。现根据业务需要, 濠江镇中心卫生院拟在原系统基础上增加新的功能模块同时对原有系统部分模块进行技术升级。为保障现有系统所有数据的完整性与安全性、数据迁移、数据备份、数据恢复、数据加密、数据解密、数据删除、数据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 本项目符合其中第三十一条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适用情形。故本项目符合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朱柏华	日期 2026 年 8 月 31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黄世勇	
	职称: 高级教师	
	工作单位: 王家湾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藤县濛江镇中心卫生院医院信息化管理软件 实施业务	
	供应商名称: 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为在用的信息化管理系统,该软件的原代码、数据库架构、私有接口属于原供应商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私有技术,无对外授权;如更换第三方服务商实施,客观上无法保障原医院信息化管理系统(含收费系统)的连续运行,历史数据完整性等,会产生重大医疗收费医学计算及数据安全风险。为保持与原有项目功能上的有效对接、升级,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建议从原供应商南宁市网联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单一实施业务。	
专业人员签字	黄世勇	日期 2026 年 8 月 31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